

许昌市水利局文件

许市水〔2022〕101号

签发人：苏凯强

办理结果：A

许昌市水利局 关于对市政协七届六次会议 第64号提案的答复

石雅琼委员：

您提出的“关于提升市区沿河游园广场管理的建议”收悉，现答复如下：

首先感谢您对我市河湖水系工作的关注与支持。我市中心城区河湖水系的现有管理模式为市级监督、县级管理、企业实施的三级管理体制，许昌市中心城区河湖水系管理办公室负责河湖水系的监督管理工作，按照《许昌市中心城区河湖水系管理奖惩办

法》（以下简称《奖惩办法》）及《许昌市中心城区河湖水系管理标准评分细则》（以下简称《评分细则》），采取日巡查、月通报、年综评的方法，加强监督管理。

一是强化日常巡查监督。采取网格化管理模式，每日组织6个专业组及各站所巡查人员50余人次对110余公里水系开展日常巡查监督全覆盖，及时发现日常管护中存在的问题，建立问题台账，第一时间派遣到责任单位，限时整改。

二是精心组织，实施月实地复查。依据《奖惩办法》及《评分细则》规定，按照《许昌市中心城区河湖水系监督管理长效机制实施方案》（以下简称《长效机制实施方案》）要求，每月组成水利、城管（含园林）、住建、环保、体育、民政方面的专业人员，对中心城区河湖水系管护情况进行实地复查评分，复查期间，邀请市委宣传部、市财政局和人大代表、政协委员组成监督组，全程参与监督。

三是市中心城区河湖水系管理办公室每月加大巡查力度，除月实地复查外，每月增加2次对水系全覆盖巡查，对发现问题及时发现并督促相关责任单位按时整改。

下一步工作中，市中心城区河湖水系管理办公室将严格监督管理，**一是**对日常巡查的重要景观节点、游人密集场所加大巡查

频次，着重关注烧烤、不规范停放机动车、流动商贩等不文明现象，发现问题及时派遣、立行立改；二是督促各相关责任单位加强对烧烤、不规范停放机动车等问题的监管，及时会同属地城管部门开展专项治理；三是组织人员对中心城区河湖水系进行全面排查，对于存在机动车、行人混行的游园、园路等分类建立台账，纳入整治台账进行整改。

2022年10月14日



(联系单位及电话：许昌市水利局 0374-6061901)

抄送：市政协提案委（3份），市委市政府督查局（1份）。

许昌市水利局办公室

2022年10月14日印发
